



VIDEO CD

附赠原音完整电影VCD

[美] 霍桑 著

红字

The Scarlet Letter

中国致公出版社

90137118

红字

〔美〕霍桑 著

熊玉鹏 贾文浩 贾文渊 译



中国致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字/(美)霍桑(Hawthorne, N.)著;熊玉鹏,贾文浩,贾文渊译.
北京:中国致公出版社,2003.2

(永久记忆版世界文学名著文库.第2辑)

ISBN 7-80179-116-9

I. 红… II. ①霍…②熊…③贾…④贾… III. 长篇小说—美国—近代 IV. 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02315 号

红 字

译 者:熊玉鹏 贾文浩 贾文渊

责任编辑:子 龙

出版发行:中国致公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4号 电话 66168543 邮编 100810)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市燕山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1/32

印 张:263.75

字 数:6853 千字

版 次:2003年2月第1版 2003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 数:5000 册

ISBN 7-80179-116-9/1·002

定价:415.00 元(全二十二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导 读

纳撒尼尔·霍桑(一八〇四~一八六四)是美国十九世纪杰出的浪漫主义作家。生于新英格兰的一个破落贵族世家,他家世代都是虔诚的清教徒。到了他的童年时代,家道中衰,四岁丧父九岁时他在玩耍中不慎扭伤了腿,从而导致终生跛脚,这使他更增加了一分自卑感,以读书自遣,并决心当一名作家。一八二一年,霍桑进入鲍登学院就读,深为同学所推崇,他在这里结识了后来的著名诗人朗费罗、当了总统的皮尔斯和投身海军的布里奇。这几位学友对他后来的生活和创作都产生过影响。主要作品有《故事新编》、《红字》、《带有七个尖角阁的房子》、《福谷传奇》等。

《红字》出版于一八五〇年,是美国文学发展史上的第一部象征主义小说。这部小说以十七世纪北美清教徒殖民统治下的新英格兰为背景,取材于一六四二至一六四九年在波士顿发生的一个恋爱悲剧。小说通过女主人公海丝特·普琳的悲惨遭遇,反映了清教徒殖民统治的黑暗、残酷和教会的虚伪、丑恶。海丝特·普琳是一个善良、美丽的英国姑娘,不幸嫁给了一位年老的伪善学者罗杰·奇林沃思,在这种不合理的婚姻关系中,海丝特的青春和生命力受到深深的压抑。婚后,在移居马萨诸塞州的波士顿途中丈夫被掳失踪。在独居的生活中,海丝特与青年牧师狄梅斯迪尔相爱并生下一女孩。这种行为被清教教义所不容,将她作为训诫罪恶的一个标本,罚她胸戴红A字(即英文通奸Adultery一词的第一个字母)含辱负重度过一生。她失踪的丈夫出现之后决心查出她的同犯以报此仇。狄梅斯迪尔牧师由于怯懦而隐瞒罪责,精神上备

受折磨,加上罗杰·奇林沃思的迫害,牧师终于登上示众台,坦白了自己的罪过之后心力交瘁地死去了。把复仇作为生活中惟一目的的罗杰·奇林沃思也于一年后郁郁而终。而海丝特在服刑期满后并没有远走他乡,而是重返埋有爱人尸骨的故地,重新戴上了红字。海丝特·普琳和狄梅斯迪尔这对恋爱悲剧的主人公,他们的遭遇从两个侧面揭露了教会统治的罪恶。海丝特所蒙受的迫害是对教会的严刑峻法的血泪控诉:入狱、示众,佩戴红字、日甚一日的折磨、没完没了的凌辱动摇了她的宗教信仰,消弭了她的宗教热忱,很自然地萌发了反抗和叛逆的意识。而狄梅斯迪尔,由于他的高贵地位,特别是由于他对上帝的迷信,他始终是宗教的奴隶,由于信仰和良心的折磨,最终在忏悔赎罪的自我折磨中死去,表现了宗教在精神上对人们的迫害和摧残。

《红字》在人物心理描写上的巨大成功使霍桑被推崇为十九世纪美国最著名的小说家。他开创了美国浪漫主义小说和心理分析小说的一个新时代,因而一直享誉英美和世界文坛,至今盛名不衰。他的代表作《红字》无愧于不朽名著。

本书还收录了霍桑的另一部小说《带有七个尖角阁的房子》。

目 录

红 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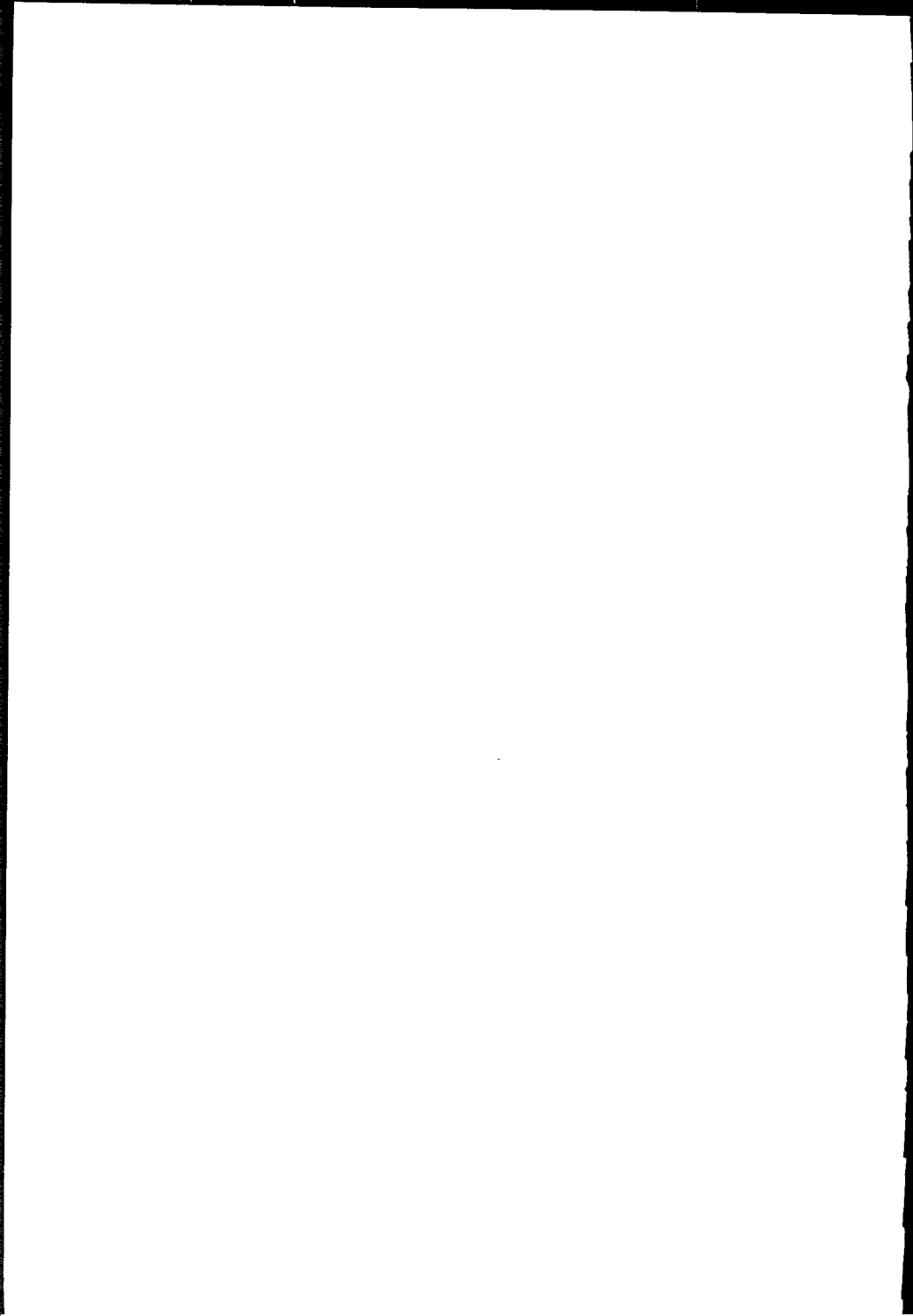
一 牢门	(3)
二 市场	(4)
三 认出	(11)
四 全面	(18)
五 海丝特的针线手艺	(24)
六 珠儿	(31)
七 州长的厅堂	(39)
八 小淘气和牧师	(45)
九 医生	(53)
十 医生和他的病人	(61)
十一 内心秘密	(69)
十二 牧师的夜游	(75)
十三 海丝特的另一面	(84)
十四 海丝特和医生	(90)
十五 海丝特和珠儿	(95)
十六 林中散步	(100)
十七 教长和教民	(105)
十八 一片阳光	(113)
十九 溪边的孩子	(118)
二十 牧师的困惑	(124)

二十一	新英格兰的节日	(133)
二十二	游行	(139)
二十三	红字的显露	(148)
二十四	尾声	(155)

带有七个尖角阁的房子

第一章	古老的平琼家族	(163)
第二章	小店橱窗	(181)
第三章	第一位顾客	(190)
第四章	柜台后的一天	(201)
第五章	鲜花与落叶	(212)
第六章	莫尔泉	(224)
第七章	客人	(233)
第八章	今日平琼族长	(245)
第九章	克利福德与菲比	(257)
第十章	平琼家的花园	(265)
第十一章	拱顶窗	(275)
第十二章	摄影师	(285)
第十三章	艾丽斯·平琼	(296)
第十四章	菲比的离别	(313)
第十五章	怒容与微笑	(322)
第十六章	克利福德的房间	(334)
第十七章	双泉夜遁	(343)
第十八章	平琼州长	(354)
第十九章	艾丽斯花	(365)
第二十章	花开伊甸园	(377)
第二十一章	离别	(384)

红 字



一 牢门

一群胡子拉碴的男人，穿着色泽黯淡的衣服，戴着灰色的尖角帽，聚集在一所木建的大厦前面，他们中间混杂着一些围着头巾或不围头巾的女人。大厦的门是用厚重的橡木做的，上面钉着许多粗大的铁钉。

新殖民地的建设者们，无论当初他们如何谋划着人类美德和幸福的乌托邦，可从最初的实践需要出发，总是一开始就毫不迟疑地认定，要将一部分处女地划为墓地，而将另一部分处女地夯成监狱的地基。循此惯例，人们可以有把握地推断，波士顿的祖先在谷山附近建设第一个监狱与在艾萨克·约翰逊^①领地上围绕艾萨克墓地圈出第一块葬地想必是同一时期。这以后，艾萨克之墓在整个王室教堂的古老墓地中成了众墓拱奉的中心。有一点是可以确定的，在这城市建立约十五年或二十年后，此木建监狱便已烙上了气候毁坏和岁月消逝的印迹。那橡木大门沉重铁板上的锈垢比这新世界上任何别的东西都来得古老。像一切依附于罪恶的东西一样，它似乎从未有过青年时代。在这丑陋的大厦前，在它与街心车辙之间是一片丛生着牛蒡、茨蓼以及各种乱草的草地。这草地与如此早即产生“文明之花”——监狱——的土地显得特别意气相投。不过，在入口的一边，几乎就扎根在门槛上，有一丛野蔷薇。映着六月的阳光，它那娇艳的宝石般的花朵撩人遐想，仿佛它的芬芳和柔媚就是奉献给叮当入狱的囚徒和跨出牢门受刑的罪犯的，以表示大自然从内心深处对他们的怜悯和温存。

由于某种莫名其妙的机缘，这蔷薇丛竟能永葆青春。仅仅是

^① 艾萨克·约翰逊(1601—1630)，北美马萨诸塞州新英格兰最早的清教徒移民和富人。他的田产成了殖民地居民的监狱、墓地和教堂。

因为那遮盖在它身上的松树和橡树早已倒落，故使它得以从古老严峻的荒野中侥幸存活下来，还是像人们言之凿凿的那样，是圣徒安妮·赫钦森^①迈进狱门时，从她的脚下蹦出来的呢？对此，我们殊难言必。我们的故事将从这不祥的门廊开场，而一上来就发现了它，我们很难不摘下一束花敬献读者诸君。我们希望：一路上所发现的甜蜜的道德花卉由她来象征；而这个讲述人性脆弱和悲哀的故事的悲惨的结局也将由她来抵消。

二 市场

两个世纪前的一个夏日的早晨，在监狱街牢狱前的一块草地上簇拥着一大群波士顿居民。他们的眼睛全都直愣愣地盯着包有铁夹板的橡木大门。若是换了任何别的居民或是在新英格兰历史的较后时期，这些满脸胡碴的善良人们的脸上所凝聚的严厉冷漠的表情想必表明发生了一件可怕的事。它可能预示着某一要犯即将接受既定的死刑判决，而法庭对他的审判不过是履行舆论的裁决。不过，说到早期生性严峻的清教徒则要另当别论。也许是一个懒惰的奴仆或是一个被父母送交官府的忤逆之子将被绑缚鞭笞受罚；或者是两个蔑视道德的唯信仰论者，一个教友派教徒或另一个异教徒被鞭打出城；要不就是一个无所事事又无家可归的印第安人在喝了白种人的烈酒后上街闹事，被打得遍体鳞伤后，撵往深山老林；也可能是一个像刻毒成性的县长寡妇老希宾斯夫人那样的女巫将被处以绞刑。无论如何，作为旁观者，他们总是摆出一副一本正经的姿态。与他们这种几乎总是将宗教与法律混为一谈的老百姓身分相适应，宗教与法律二者确乎浸润着他们的性格，以致

^① 安妮·赫钦森(1591-1643)，北美教士，1643年由英国移居北美，因宣传个人的宗教主张，遭北美清教徒政权拘捕并被驱逐出境。

公众纪律的一切温和与严厉的法令全都被视为可敬而又可怕的东西。一个站在绞刑架下的犯人从这些旁观者那里所能探求的同情委实既贫乏又淡漠。反之，在眼下那些每个被人蔑视和嘲笑的处罚，在当时却笼罩着一种末日般的可怕的庄严。

在我们的故事开始的这个夏日的早晨，引人注目的是，人群中的几个妇女对即将发生的任何处罚都表现了特别的兴趣。在那不很文明的时代，穿着衬裙和撑裙的妇女在大街小巷上招摇过市，一有机会便将她们结实的身躯向绞刑架旁的围观人群挤去，这在当时并不认为是什么不得体的事。在古老的英国诞生和成长起来的少女和妇人，无论在精神上还是在体格上较之她们六七代的漂亮的后裔从素质上说显得要粗犷得多，这是因为迭经家世的延续，每一代的母亲如果不是使她们的孩子们在性格上比自己更软弱、更无力，也总要使他们在气质上更萎靡、在姿质上更娇嫩和在体格上更孱弱。当时，站在监狱大门口的妇女离开那富有男子汉气概，堪称女性代表的伊丽莎白仅不过半个世纪。她们是她的同胞，家乡的牛肉、啤酒以及那丝毫未经提炼的精神食粮大量地流进了她们的体内。因此，明媚的阳光照耀着的是宽阔的背膀、发达的胸脯以及那在遥远的岛国发育出来、在新英格兰的空气中尚未变得苍白和憔悴的浑圆、红润的脸庞。此外，这些家庭主妇——至少是她们中的大多数，出语之泼辣和野蛮，无论在内容上，还是在语调上都会令今天的人惊愕不已。

“诸位太太！”一个面貌丑陋的五十岁光景的老婆子说，“我想谈点我的看法。要是我们这些上了年纪的声名良好的教友能处置海丝特·普琳这样的败类，就是为社会做了一件好事。诸位女士，你们作何感想？若是将这个荡妇交给我们五个姐妹审判，怎么会像可敬的长官这样以轻描淡写的判决放过她呢？天啊，我绝不相信！”

“听说，”另一个人说，“她的虔诚的教长，可敬的狄梅斯迪尔牧师为他的教区竟出了这样的丑闻而伤透了心哩。”

“长官们都是敬神的绅士，可也确实慈悲过了头。”第三个，一个中年妇女补充道，“至少，他们总该用烧红的烙铁烙海丝特·普琳的额头。我担保，海丝特太太将会因疼痛而有所畏惧。不过，她那个烂污女人并不介意他们在她罩衫的胸口上贴上什么！喂，你们看，她用胸针或其他异教徒装饰品一类东西遮住它，于是就满可以堂而皇之地招摇过市哩。”

“啊，不过，”一个手里牵着孩子的年轻的妇人，以比较温和的口吻插嘴道，“就随她遮盖那标记吧，到底痛苦总理在她的心中。”

“我们谈论什么标记和烙印是贴在她罩衫的胸口上，还是烙在她额头的皮肉上？”另一个女人吼道，她是自奉为法官的女人中长得最丑，也是最凶的一个。“这个女人给我们大家带来了耻辱，理当处死。对这事就没有王法了吗？《圣经》和法典上不是明明写着吗？让长官们敷衍塞责吧，说不定有朝一日，他们自己的妻子、女儿也会堕落的！”

“老天在上，太太！”人群中一个男人喊道，“女人除了害怕绞刑这长处外，真的就没有德行了吗？这话也说得太刻毒了！安静点，诸位女友，监狱的大门就要开了，普琳夫人本人就要出来啦。”

牢门从里面打开，仿佛是一个黑影暴露 in 光天化日之下，首先亮相的是一个面目狰狞的狱吏，他身上挂着刀，手里拿着警棍。此人的相貌是阴鸷、严峻的清教法典的象征和写照，其职责是给罪犯以最后的、致命的一击。他左手高高举起警棍，右手抓住这个年轻妇女，将她朝前拉，走到门槛边，妇人推开了他，她这动作显示了她天然的端庄和倔强的个性。她似乎是自觉自愿地步出门外。她胸前抱着一个三个月的婴儿，孩子眨着眼睛，转过脸以避开白日里刺目的光线，因为她自出生以来只见过这监狱土牢或别的暗室的幽暗光线。

当这个孩子的母亲，这个年轻的妇女露出全身，伫立在人群之前时，她的第一个冲动就是将孩子紧紧搂在怀里。这与其说是出自母爱的冲动，不如说是她可能想以此遮住那绣刺在或缝扎在她

衣服上的那一标记。然而,不一会儿,她就醒悟到:她不能以一个耻辱的标记去遮盖另一个,于是她将孩子托在手臂上,面带红潮,绽出了高贵的微笑,以一种从容不迫的目光,扫视四周的市民和邻居。在她上衣的胸部露出了一个用红布做成的,四周用金线滚边,缀饰着奇妙花卉的A字。这个字制作得如此雅致,其想像力如此丰富,如此雍容华贵,完全称得上是她一身穿戴上的最完美的装饰品;她的打扮契合时代的气息,但远远超出了殖民地的节俭法规所允许的限度。

这年轻妇女,身材苗条,体形举止优美绝伦。她一头浓密的黑发光泽照人,仿佛不时放射出艳丽的光芒;她的脸庞端正、肤色红润,还有给人以刻骨铭心之感的清秀的眉宇和一对深黑的大眼睛。就当时上流社会的女性气质而论,她俨然是一位高贵的太太。当时太太的标志是庄重、高贵,而非眼下所推崇的娇弱、轻盈和难以言喻的优雅。按照从前人们对贵妇人的解释,海丝特·普琳从不曾像从狱门里步出时更像一位贵妇人。那些先前见过她的人和那些以为她一定会在灾难的云雾中变得憔悴、呆滞的人,突然发现她竟如此光彩照人,那缠绕着她的不幸和耻辱似乎变成了美丽的花环。对此,人们无不感到惊讶和怔愕。当然,一些敏感的观众发现其中有着某些剧烈的痛苦。她在狱中主要凭借自己的想像力,特地为这一场面缝制了这身衣服。这衣服以它那无拘无束、生动形象的风格而将她的精神状态,将她的绝望迷惘的心态表达了出来。不过,那将人们的视线吸引住的,并美化了她本人的——认识海丝特·普琳的,无论是男人还是女人都觉得他们似乎是第一次看见她——却是她胸前这刺绣得异常精美,闪闪发光的红字。这红字产生了一种魔力,使她从通常的人际关系中脱离开来,并将她自我封闭起来。

“她的针线手艺确实不凡,”一个旁观的女人评议道,“在这个烂污女人以前,哪有一个女人会如此夸耀她的本领!姐妹们,这不是当面嘲弄我们神圣的长官吗?这不是拿尊贵的大人先生对她的

惩罚来示威吗？”

“依我看，”老婆子中一个最铁面无情的嘀咕道，“要是我们将海丝特的富丽的衣服，从她那俊俏的肩膀上脱下来才好呢；至于她精心绣做的那个红字，我倒愿意将我害风湿病时用过的法兰绒碎布赏给她，让她做一个合适的！”

“啊，安静，安静点！街坊们！”她们中最年轻的一个悄声地说，“不要让她听见！那绣上的字，针针线线都扎在她心上呢！”

这时，那凶恶的狱吏用警棍一挥。

“让条路！诸位，让条路，劳驾，劳驾！”他喊道，“我答应你们将海丝特·普琳放在一个众目睽睽的地方，让男人、女人和孩子们从现在到午后一点钟可以参观她的奇装异服。上帝赐福马萨诸塞州殖民地，将罪恶昭示在光天化日之下！走，海丝特太太，到市场去展示你的红字！”

一条通向围观人群的路立刻让开了。狱吏领路，随后是乱糟糟的一长串疾颜厉色的男人和冷酷无情的女人。海丝特朝着指定处罚她的地方走去。一群热心、好奇的小学生在前面跑着，他们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只知因此放了他们半天假。他们不时回头凝视她的面孔，她怀中的眨着眼的孩子以及她胸前那个耻辱的红字。当时，从牢房到市场，距离不远。但从犯人的体验来衡量，却是一段漫长的旅途；虽说她举止高傲，可那些围观她的人群每走一步，她都得忍受痛苦，仿佛她的衣服被扔到街上任他们践踏似的。不过，在我们人性中有一种可惊而又可悲的习性，受难者在受苦的当时竟不知道他所忍受的苦痛的剧烈程度，倒是过后的痛苦令他难熬。因此，海丝特·普琳几乎是在一种平静的状态下度过了这段苦难，走到了市场西头的绞刑架旁。这绞刑架紧紧矗立在波士顿最早的教堂的屋檐下，好像是一个固定的建筑。

事实上，作为刑具的这架绞刑台在经过两三代之后到现在已经纯粹成了一种历史和传统，但在那古老的年代则是教育优秀公民的一个有效工具，如同法国恐怖时代的断头台一样。简单地，

它是颈手枷台,上面树着惩罚机械,好将人头紧紧枷住,以便将头向上撑起示众。一种羞辱人的最理想的刑罚在这种木铁机械装置中得到了体现和确认。在我看来,无论个人的罪过多大,再也没有比这种不许犯人隐藏自己害羞的面孔的暴行更违反人性、更卑鄙下流的了。而此种惩罚的本意却正是如此。不管怎么说,眼下,海丝特·普琳的处境与别的案例并无不同,她所受的裁决是,必须要在台上站一段时间,虽然她无需受扼颈囚首之苦。这种卑劣的做法正显示了这种丑恶机器的最凶恶的本性。她明白自己的本分,便登上木梯,站到比街道高一肩的地方,向围观人群展示自己。

在这清教徒的人群中,要是有一个罗马天主教徒,他准会从这美丽的妇人,从她那绚烂如画的服饰和仪态,从她怀中的婴儿,联想到被无数著名的画家竞相表现的圣母形象。确实,也只有通过对照,才使他能联想起纯洁的圣母肖像,须知她的婴儿的诞生在解救着这个世界。而在这里,人类至高无上的神圣生活中的一抹罪孽,却造成如此大的影响:世界因这个女人的美丽而更加黑暗,并因她生了婴儿而愈发感到迷惘。

这种场合少不了夹有某种敬畏情绪,当社会尚未腐败到足以使人们目睹罪过和耻辱时不是报之以恐惧,而是报之以微笑之前,这是难免的。海丝特·普琳受辱的目击人,当时尚未脱尽纯朴。他们严峻到可以不动声色地看着她死,如果她真的被判死刑的话。但他们却不会像另一社会的人那样冷漠无情,即只知一味从眼前的示众材料中寻找笑料。眼下即便真有人想笑,也一定会被正颜厉色的州长和他的顾问们——一位法官、一位将军和几个州里的牧师——制止和镇压下去。此刻他们全都在会议厅的露台上或坐或站,正俯视着绞刑台。当这些名流显贵作为旁观人群的一部分而没有降尊纡贵之感时,这场法庭裁决的重要和影响之大也就不言而喻了。有鉴于此,人们一个个显得阴沉而严肃。成千双眼睛逼视着她,死死地盯着她的胸部。面对这一重压,这不幸的罪人尽一个女人最大的能量支撑着自己。这简直是不能忍受的。作为一

个生性刚烈热忱的女人，她准备承受人们用各种各样的侮辱表现出来的愤怒的攻击。然而，此刻在人群的严肃气氛中有一种更可怕得多的东西，以致她宁愿他们嘲弄，也不愿目睹他们这副冷漠相。要是熙熙攘攘的人群，包括每一个男人、每一个女人和每一个嗓门尖细的孩子，一起向她发出嘲笑的咆哮，海丝特可以报之以辛辣和轻蔑的微笑。可是，面对这命中注定的沉闷的处罚，她则感到除了歇斯底里地大声嘶叫，投身台下，非立即发疯不可。

然而，就在这时，以她为中心目标的整个舞台，似乎忽地从她眼前消失了，至少变得朦朦胧胧，闪烁不定，仿佛是一大堆破碎的幽灵般的幻影。她的精神，尤其是她的记忆异乎寻常地活跃起来，展示在她眼前的不是边陲小城上的崎岖不平的街道，而是别的场面；不是那些头戴尖角帽，从帽檐下鄙视着她的人，而是其他面孔。由一些琐碎零乱至极的回忆所引发，幼童时代和学校生活、儿时游戏吵架以及少女时代的家庭小事纷至沓来，这一切与她以后生活中的一些最重要的回忆交杂在一起；这幅图与另一幅图同样鲜明，似乎全都重要，或者说，都是一场戏。或许，这是她精神上的一个下意识的诡计，旨在通过这些变幻不定的回忆，使它从现实的残酷的重压和艰辛下逃避出来。

姑且这么说吧，这个绞刑台是一个瞭望台，它向海丝特·普琳展示了她从快乐的婴孩时代以来所走过的全部生活道路。站在这个令人难堪的高处，她重新看到了她在老英格兰农村的故乡和父母的家庭；一所用灰色石头砌的破屋，尽管外表衰颓不堪，可在门廊上却仍保留着半磨灰的盾形纹章，作为古老世家的标记。她看见她父亲的脸庞，那光秃的前额以及飘洒在伊丽莎白旧式皱领上的庄重的白胡子。她也看到了母亲，那对自己无微不至的轻怜痛惜的神情一直铭刻在自己的记忆之中，甚至在她死后依然以一种弥足珍贵的不朽的训诫，影响着女儿的人生旅途。她看到了自己那少女的流光溢彩的美丽脸庞，它照亮了她一直在审视的那张昏暗的心灵之镜。她还看到了另一张面孔，一个上了年纪的男人，苍